2019年2月18日 星期一
责任编辑/陈 飞
电子信箱/809947021@qq.com
宁波日报 NINGBO DAILY

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场景。（朱勤锋 摄）

履职尽责谱新篇

——市人大常委会工作回眸与新年展望

记者 **张昊**

前言

春去春又回，又一年葳蕤芳华，又一年硕果盈枝。

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以来，市人大常委会以担当的精神、务实的作风、创新的理念，生动展现了在立法、监督、决定、代表工作等方面取得的新进展、新成效、新气象。

这是一份富有新意与成果且充满履职自信的春天答卷——

一年间，认真实施立法起草“双组长”制，着力提高立法科学化、民主化、精细化水平；探索审议意见“清单制”和“销号制”，实现大气污染防治、食品安全等工作监督“闭环”；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作出专门决定；深化民生实事项目代表票决制工作，实现市县乡三级全覆盖；制定全国首个人大代表联络站地方标准……

一年间，制定修改法规6件、废止1件，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4项，开展执法检查10次，审查规范性文件49件，作出决议决定8项……

一项项举措、一组组数字，记录着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依法行使职权，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主动服务“六争攻坚”大局，为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的积极贡献，更是市人大常委会不忘初心、依法履职的清晰轨迹，牢记使命、奋发履职的铿锵步伐。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也是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刚刚落幕，吹响了新征程的号角。

不负重托扬鞭疾，履职尽责谱新篇。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将自觉践行“干在实处永无止境，走在前列要谋新篇，勇立潮头方显担当”的新期望，坚持党的领导这一履职之魂，聚焦服务大局这一履职之要，牢记为民尽责这一履职之本，勇于创新、敢于担当、奋发有为，努力交出人大工作高分答卷，为实现“两个高水平”奋斗目标，推动宁波走在高质量发展前列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聚焦高质量发展 展现新作为

聚焦改革发展，关注民生改善——回首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在围绕中心中求作为，在服务大局中显担当，成为行权履职的新常态。

去年，市人大常委会立足于“八八战略”再深化、改革开放再出发，围绕市委“六争攻坚、三年攀高”决策部署，制定专项行动计划，促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依法开展对“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产业转型升级等监督，着力推动宁波高质量发展；围绕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加强对预决算的审查监督，加强对国有资产管理的监督，依法批准政府债务限额；围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开展执法检查，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组织专题视察，作出专门决定；围绕“最多跑一次”改革，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开展对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等监督，并实施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执法检查、专项审议和专题询问，推动提升地方治理法治化水平。

市人大常委会还依法开展重大事项决定工作，为全市改革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去年，市人大常委会围绕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回应代表和群众的关切，作出《关于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高水平建设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决定》，为我市在更高水平实现农村美丽、农业发展和农民富裕提供制度保障。作出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审判工作的决定》《关于市政府机构改革涉及市的地方性法规规定的行政机关职责调整问题决定》等，保障相关工作和改革在法治轨道上有序推进。同时，深入开展民生实事项目代表票决制工作，分组跟踪监督、分项评估测评，确保实事办好、好事办实。

展望2019，市人大常委会将聚焦事关改革发展稳定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难点问题，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听取和审议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国有资产管理等专项报告，对前湾新区、甬江科创大走廊建设情况开展视察，支持政府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做好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各项工作。加强对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的监督，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高水平融合发展。听取和审议城乡规划实施情况的报告，修订城乡规划条例。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听取和审议全市和市级决算、市属相关开发园区决算以及债务限额、债券分配和预算调整方案等报告，视情作出决议决定。依法审查批准政府重大投资项目，推动政府规范投资行为，提高投资效益。配合省人大开展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主题监督，并对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等立法开展调研论证，推进政府职能转变，不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聚神提质增效 谋划新举措

每一部法规、每一项监督，都凝聚着责任与担当。每一次视察、每一条建议，都诠释着情怀和期待。市人大常委会秉持改革创新精神，着力提升立法质量，增强监督实效。

立法关键在于管用。去年，市人大常委会有序推进立法计划实施，创新完善立法工作机制，使有限的立法资源更好地回应民生关切、公共需求。启动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立法，修订环境污染防治规定，制定全国首部地理信息资源管理地方性法规，发挥重点立法项目“双组长”制度优势，首次执行我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中关于法规施行一年后的六个月内就实施情况实行报告制度的规定，推动科学精准立法、法规有效实施。持续推进开门立法，全年共召开立法座谈会95次，邀请277人次代表参与立法活动，26位市级领导干部代表带队进代表联络站开展主题接待活动，对1042条次意见建议逐一分析研究，认真梳理吸纳。

监督关键在于实效。市人大常委会突出监督主线，创设了“听”“访”“谈”“征”“查”“单”“审”“表”“评”“函”等十步工作法，推进人大监督往深处、往实处发展。连续两年对大气污染防治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2018年对上年度提出的10方面问题清单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回头看”，逐条分析、每项评估、分项测评，形成完整监督“闭环”，有效推动突出问题的解决。去年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升至87.7%。

法律是治国之重器，良法是善治之前提。新一年中，市人大常委会将着力推动法治宁波建设，弘扬宪法精神，坚持把提高立法质量作为重中之重，健全人大主导立法工作的体制机制，推进立法精准化、精细化、精干化。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调整优化立法规划项目库，合理配置立法资源，科学安排年度立法项目，今年将做好河道管理条例修订草案二审工作，修改防洪条例、甬江奉化江余姚江河道管理条例、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加强民生领域立法，制定全民阅读促进条例、地名管理条例，修订限制养犬规定，做好非机动车管理条例修订草案二审工作，对住房租赁管理、菜市场管理、住宅小区物业管理等开展立法调研论证。同时，建立法规动态维护机制，加强和改进执法检查，落实法规实施情况限期报告制度，持续开展立法后评估，推动法规真正落地、有效实施。

对问题不是“一听了之”，而是“一追到底”，督促问题真正得到解决，成为市人大常委会创新监督方式方法的出发点。今年，将结合听取和审议水污染防治、学前教育等相关法律法规执法检查报告，开展专题询问，打好监督“组合拳”；健全包括“选题、组织、报告、审议、整改、反馈”等环环相扣、依次递进的全链条“闭环”监督模式，全面推行审议意见“清单制”和整改落实“销号制”；探索建立监督后评估机制，对监督效果进行定性定量分析；深化市县乡三级人大联动监督机制，不断增强全市人大监督合力与实效。

聚合代表作用 取得新成效

人大工作，主体是代表，基础在代表，活力也要看代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之所以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显著的优越性，关键在于它深深植根于人民。一直以来，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代表主体地位，创新工作机制、丰富活动平台、完善制度规范，全力支持、切实保障代表充分发挥主体作用。

作为闭会期间代表履职的重要平台，代表联络站是代表联系群众的重要渠道。去年10月，我市人大代表联络站工作标准——《人大代表联络站基本规范》正式发布，这是人大代表联络站工作全国首个地方标准。目前，全市102个代表联络站实现硬件标准化、制度规范化、活动常态化、联络信息化。

激发代表履职活力。市人大常委会建立了覆盖各工作领域的13个代表专业小组，进一步发挥代表履职的专业优势和作用。深化代表议案处理和建议办理工作。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交付的2件代表议案，已转化为相关立法和决定成果。去年代表提出的597件建议已全部办结，促成问题解决或基本解决的329件，占比55.11%，创历史新高。

今年，市人大常委会将加强代表履职管理，建立健全代表履职档案，建立履职“一人一档”，实现代表活动留痕；提高代表履职培训的针对性、专业性，提升代表履职能力；落实代表知情知政制度，有主题、有计划、有重点、有实效地组织代表活动，不断拓展代表参与常委会、专委会工作的广度和深度。

围绕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加快推进代表联络站“四化”建设，进一步丰富活动形式，提高运行实效。加强对代表联络站日常运行的规范和指导，建立健全民情联络员和政情咨询员“双员制”接待制度，推动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关键小事”解决。同时，加快网上代表联络站、代表履职APP等网络平台的建设推广应用，不断畅通代表与群众“全天候”联系渠道。组织开展相关功能区人大代表工作调研，探索功能区内乡镇人大和人大街道工委开展专项监督活动。此外，还将持续深化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打造建议督办工作“闭环”，推动各市人大代表中心组、小组建立代表初始建议交流讨论、合议机制，提高建议质量；建立代表建议交办“一交二核三定”机制，提升代表建议交办的准确率；坚持常委会领导重点督办、各工委分工督办、代表工作机构联系督办机制，完善集中回头看、第三方专家评估等代表建议多元督办体系，不断提升实际问题解决率；推进代表建议内容和办理情况向社会公开。

聚力自身建设 实现新进展

任重道远，更需策马扬鞭。市人大常委会坚持把自身建设摆在突出位置，着力改进作风、提高效率，强化制度落实，不断提升服务保障水平。

市人大常委会全面推进“大学习大调研大抓落实”活动，扎实开展“牢记初心使命、勇于奉献担当”专题教育实践活动，改进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制定常委会会议分组审议召集人职责等15项制度规定，加快“数字人大”建设，积极开展“微创新”活动，切实提升履职质效；形成170余项调研成果，为行权履职提供智力支撑；夯实人大基层基础，推动了全市人大工作整体发展。常委会组成人员还赴党校、机关、基层宣讲，邀请500余名大学生“走进人大”，深入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今年，市人大常委会将着力加强政治建设，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作风建设，不断提高调查研究质量和宣传工作水平，深入开展“三服务”活动，使人大工作更加贴近基层、贴近群众、贴近实际；加强制度建设，着力完善常委会会议制度，推进内容安排科学、议题审议充分、知情知政便捷；加强能力建设，通过法制讲座、专题培训、经验交流等形式，提高常委会组成人员践行法治、依法履职的能力，反映民声、维护民利的能力；加强组织建设，做好人大机构改革相关工作，完善人大组织制度；加强队伍建设，按照“五个过硬”要求，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人大干部队伍；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强化工作指导与交流，密切与区县（市）人大的全方位联系，召开乡镇（街道）人大工作交流会，积极开展街道人大工作和建设试点，进一步放大全市人大联动效应，推动全市人大工作完善发展。

“浩渺行无极，扬帆但信风。”伴着时代的召唤，肩负着人民的重托，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定将奋力前行，步履稳健，不断丰富拓展人大工作的实践特色和时代特色，推动新时代我市人大工作与时俱进。